

##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

### 歷史建築評估工作

#### 目的

本文件請委員考慮確認下文第 3 至第 7 段所述六個項目的評級，以及通過第 8 至第 9 段所述三個項目的擬議評級。

#### 背景

2. 請委員備悉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上次會議為止歷史建築物的評級狀況：

- (a) 199 個項目為一級歷史建築；
- (b) 391 個項目為二級歷史建築；
- (c) 593 個項目為三級歷史建築；
- (d) 331 個項目不予評級；
- (e) 46 個項目因已宣布為古蹟，不再進一步處理；以及
- (f) 26 個項目因已拆卸或大幅改建，不再進一步處理。

#### 審議項目

##### 上次會議通過的擬議評級

3. 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的會議上，委員通過附件 A所載以下四個項目的擬議評級：

- (a) 半山馬己仙峽道雅賓利食水抽水站；
- (b) 大嶼山大澳石仔埗街前大澳水務廠房；
- (c) 西貢北潭涌上窰聖母七苦小堂；以及
- (d) 西貢浪茄聖母聖誕小堂。

4. 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按照既定做法，為上述項目的擬議評級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並無接獲任何意見書。

### 確認評級

5.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名單當中，有 10 項已獲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通過擬議評級，惟基於種種原因而尚未確認，例如在早前公眾諮詢期間接獲反對或意見、未能與業權人取得聯繫，或建築物涉及擬議重建或規劃申請。評級制度屬行政性質，不會影響有關建築物的業權、用途、管理及發展權。為彰顯這些歷史建築的文物價值，並推展 1 444 幢歷史建築物名單的評級工作，古蹟辦請古諮會檢視並確認下列兩個項目的擬議評級：

- (a) 元朗元朗舊墟利益街 12 號(附件 B 第 1 項)；以及
- (b) 元朗十八鄉大橋村門樓(附件 B 第 2 項)。

6. 古諮會在二零零九年三月通過項目(a)的擬議二級歷史建築評級及項目(b)的擬議三級歷史建築評級。自二零零九年，我們多次嘗試聯絡項目(a)的業權人，惟至今都未能成功。正如上文第 5 段所述，評級制度屬行政性質。此外，按照既定做法，假如某項目獲確認評級後接到新資料，而該等資料在最初評級時未經考慮，歷史建築評審小組(評審小組)及古諮會將審視所有相關資料及擬議評級。基於以上所述，請委員確認項目(a)的擬議評級。

7. 至於項目(b)，城規會轄下的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曾於二零一零年批准一宗涉及項目(b)的擬議發展項目的規劃申請，但該宗規劃申請其後已在二零一八年失效。請委員確認項目(b)的擬議評級。

## 新項目的評級工作

8. 評審小組已完成以下三個項目的評級工作：

- (a) 大嶼山大澳吉慶後街 95 號；
- (b) 大埔運頭角里 20 號舊北區理民府職員宿舍；以及
- (c) 南丫島洪聖爺灣前南丫警崗。

9. 就上述三個項目建議的擬議評級載於附件 C。委員提出意見後，古蹟辦會按既定做法，把上述項目的擬議評級及文物價值評估報告上載古諮會的網站，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若收到任何意見，我們會向委員匯報，在確認評級前再作考慮。

## 徵詢意見

10. 請委員：

- (a) 考慮確認上文第 3 至第 7 段所述六個項目的評級；以及
- (b) 考慮通過上文第 8 至第 9 段所述三個項目的擬議評級。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

檔號:AMO/22-3/0